

##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PPP 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18-8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 年 11 月 30 日，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集团”、“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如东县“三河六岸”河道整治及景观绿化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市政总公司”）与广州市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资源环保”）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如东县“三河六岸”河道整治及景观绿化工程 PPP 项目的公开投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项目采购人为如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为江苏省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根据江苏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angsu.gov.cn/>）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发布的信息，市政总公司与广州资源环保组成的投标联合体被确定为第一名预中标人。项目有关情况如下：

### 一、项目预中标情况

2018 年 12 月 13 日，如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就本项目可变细节与我方进行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双方就谈判内容要点率先达成一致。2018 年 12 月 19 日，经采购人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本项目预中标结果公示，公司被确定为第一名预中标人。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内容及结果如下：

1、项目公司应按照投标和汇报的商业业态及初步设计设想优化完善方案，最终方案的项目总投资由政府出资方控制，并报政府出资方审核批准后实施，相关费用可经政府出资方批准后计入项目总投资；

2、将本项目纳入财政部政府和候选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综合信息平台系统项目管理库作为《PPP 项目合同》生效的先决条件；

3、涉及项目公司股东会行使审议批准项目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及决算方案、审议批准项目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的职权事项，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

4、项目公司应与贷款银行签订《资金管理协议》，《资金管理协议》须报政府出资方备案；

5、项目公司追加投资由公司股东会决议后，按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增加，如股东会决议同意不按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增加的，则按股东会决议办理；

6、移交维修保函应于本项目合作期届满前由候选社会资本方向政府出资方提交政府出资方作为受益人的移交维修保函，以担保在移交过程及移交以后 24 个月内的维修责任，担保期限截止至移交完成后 24 个月满；

7、项目公司与施工总承包商签订合同时，政府出资方有权对《施工总承包合同》提出修改意见；

8、设备设施采购依法需要招标采购的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实施招标采购，并接受政府出资方的监督管理；

9、本项目总投资不包括商业经营部分的室内装潢费用；

10、政府出资方授予项目公司在 PPP 合作期内对本项目的项目设施进行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并获取相应运营收入及可行性缺口补助的独家权利；

11、本项目可采取分步验收、分步运营的模式；

12、因税收政策变动导致项目公司税费增加部分由政府出资方承担，因税收政策变动导致项目公司税费减少部分由政府出资方享有；

13、明确项目公司未履行关于资金安排的规定被列为《PPP 项目合同》严重违约的具体边界条件；

14、调整《PPP 项目合同》中运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手册的绩效考核板块细分标准中关于一票否决制度的约定内容；

15、一旦候选社会资本方中标，候选社会资本方在《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 10 日内完成《投资合作合同》、《股东合同》的签订，在《投资合作合同》、《股东合同》签订完成后的 25 日内完成项目公司设立工作；

16、候选社会资本方联合体中施工方必须保证工程款在如东县当地开票并纳税。

## 二、政府出资方情况介绍

1、名称：如东县欣荣城镇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地址：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 3 号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法定代表人：杨平

5、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时间：2014 年 12 月 15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3323984841Q

8、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江苏东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注：江苏东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如东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全额出资。

9、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的行业的投资和建设；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土地复垦、土地整理、土地储备、土地开发；滩涂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利用及推广服务；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风电设备、技防设备批发、零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联合体各方的基本情况

#### (一) 市政总公司的基本情况（联合体牵头方）

1、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和平东路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6楼D、G区

3、企业性质：股份公司投资

4、法定代表人：袁立群

5、注册资本：100,8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时间：1983年10月8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03971

8、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800.00	100.00

9、主营业务：公司以市政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管理及施工为主导产业。

10、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市政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桥梁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施工、隧道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自有物业租赁；建筑工程机械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沥青道路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与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房屋销售；非开挖管道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公路养护。

11、主要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12、资信等级：AAA

13、股东情况：天健集团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天健集团全资子公司。

## （二）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 1、名称：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资源环保，是广州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专注于水环境综合整治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工程实践单位，于 2016 年在新三板上市（证券代码：833968），在河道治理、流域治理，城市景观湖泊治理，农村污水治理各细分市场处于领先地位，提供水环境治理全产业链产品与服务，形成以水环境治理规划设计、水环境治理智能装备制造、水环境生态修复、水环境整治和运营服务、水环境 PPP 项目投融资和建设为核心的五大业务体系。

### 2、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传媒大厦 B 座 2204 房

### 3、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4、法定代表人：张晓健

### 5、注册资本：13,248.51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时间：1999 年 2 月 2 日

7、实际控制人：广州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占股本比例为 4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8、主营业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工程环保设施施工；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环保设备批发；环境保护监测；环境评估；生态监测；电力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城市规划设计；城市水域垃圾清理；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能源技术咨询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贸易代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壤修复；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

9、主要资质：环境工程专项设计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等多项资质。

10、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年末，公司总资产 18,472.83 万元，2017 年实现

营业收入 12,776.29 万元，营业利润 2,546.21 万元，利润总额 2,712 万元，净利润 2,298.64 万元。

#### 四、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天健集团“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提出要着力培育具有政府属性的 PPP 项目，通过探索 PPP 领域项目的合作，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实现与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城市服务业务的联动发展。自 2016 年以来，天健集团施工业务正积极从施工承包向工程总承包商模式转型，并积极探索 PPP 模式。

市政总公司参与本项目的收益包括来自项目公司的投资收益和施工业务收益两部分。投资收益方面，项目公司未来运营稳定后，可为市政总公司贡献较为稳定投资收益；施工收益方面，市政总公司在建设期通过承接施工项目，获取施工收益。

本项目有利于发挥天健集团作为城市综合运营服务商在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城市服务方面的全产业链优势，带动相关产业链进入江苏南通市场；有利于天健集团“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相关目标的落地，发挥投资带动作用、拓展业务范围、提升企业竞争力及社会影响力。

##### （二）项目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项目的风险主要包括政府履约风险、项目融资风险等方面。

政府履约风险方面，如东属于沿海经济发达地区，2017 年中国百强县位列 39 名，其政府财力较好，发生违约风险较小；政府明确将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列入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及中期财政规划，并出具人大决议，确保依法依规。

项目融资风险方面，目前国内大多数 PPP 项目均是以项目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即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下所享有的全部权益作质押担保，公司将积极研究金融政策，拓宽融资渠道，探讨多渠道融资的路径。

鉴于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联合体能否中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竞标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风险提示

由于目前该项目处于公示期阶段，市政总公司及联合体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仍有未能中标该工程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根据江苏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angsu.gov.cn/>）2018年12月19日发布的信息，市政总公司与广州资源环保组成的投标联合体已经列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目前正处于公示期阶段，公示期结束后，如公司最终成为该工程的中标单位，公司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0日